

证券代码：600893

证券简称：航发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24-46

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贷款对象：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为西安西航集团莱特航空制造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莱特公司）、西安西航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机电设备）、西安西航商泰高新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商泰公司）3 家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。
- 委托贷款金额：2025 年度公司拟对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9,000 万元。
- 委托贷款期限：一年。
- 委托贷款利率：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。

一、委托贷款情况概述

2024 年 12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全体董事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。2025 年度公司拟对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9,000 万元，具体情况见下表：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发放委托贷款单位	接受委托贷款单位	2025 年度委托贷款额度
1	公司	莱特公司	13,000
2		机电设备	1,000
3		商泰公司	5,000
合计			19,000

上述委托贷款额度内，董事会授权副董事长李健先生对外签订相关合同和协议。

为促进下属子公司的发展，保障其正常生产经营，拟对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。本次委托贷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，不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

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上市规则》）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。

根据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委托贷款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贷款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莱特公司

1. 基本情况

莱特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，注册资本为 62,815.0574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史小强，注册地址为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关中综合保税区 A 区（莱特厂房），经营范围：航空发动机、燃气轮机零部件、机电产品的制造、销售、研发、检测、修理；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机械加工；保税物流；非金属、金属材料的销售；机械加工技术服务。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71.0965% 的股权。

莱特公司资信情况良好，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150,076 万元，负债总额 34,634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23.08%。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87,252 万元，利润总额 10,232 万元，净利润 8,308 万元。（前述数据未经审计）

莱特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不属于《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方。

2. 其他股东基本情况

(1) 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持股比例 7.6062%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航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8 年 9 月 28 日

出资额：634,32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 7 层 2-701A

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为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，持有公司 3.68% 股份，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(2) 中国南航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7.6062%）

法定代表人：敬公斌

成立日期：2017 年 6 月 8 日

注册资本：600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新白云机场南工作区空港 5 路南航明珠大酒店 213 室（空港白云）

中国南航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(3) 陕西西安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持股比例 7.6062%）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陕西西安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5 日

出资额：300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凯瑞大厦 B 座 A2402-81 室

陕西西安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基金（有限合伙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(4) 西安经开渭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6.0849%）

法定代表人：席保军

成立日期：2021 年 12 月 16 日

注册资本：500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中段 16 号白桦林国际 A 座 6 层

西安经开渭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。

3. 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委托贷款的说明

陕西西安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基金（有限合伙）、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属于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，其业务范围仅限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、投资管理、资产管理等活动，明确不得从事担保、抵押、委托贷款等业务；中国南航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、西安经开渭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由于其持股比例低，不对非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。因此，基于上述原因，其他股东无法按照出资比例向莱特公司提供委托贷款。

莱特公司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能够对其业务、财务、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。公司将会按照现行相关财务、内控制度要求，加强对子公司业务、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，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
4. 公司 2024 年度对莱特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对莱特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为 16,000 万元，由于莱特公司融资安排调整，截至本公告日未对其提供委托贷款；莱特公司未发生委托贷款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。

（二）机电设备

1. 基本情况

机电设备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5 日，注册资本为 2,000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于驰，注册地址为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西航集团公司生产区内，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对外承包工程；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金属门窗工程施工；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办公设备销售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；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；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；特种设备销售；防腐材料销售；保温材料销售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物业管理；图文设计制作；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电子、机械设备维护（不含特种设备）；照明器具销售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安防设备制造；通用设备修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环保咨询服务；固体废物治理；市政设施管理；金属结构制造；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；建筑装饰、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；环境保护监测；办公服务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机械设备销售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家具销售；电工器材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金属制品修理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供冷服务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园区管理服务；生产线管理服务；单位后勤管理服务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工业机器人安装、维修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；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；门窗制造加工；喷涂加工；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；风机、风扇制造；紧固件制造；除尘技术装备制造；污泥处理装备制造；电力设施器材制造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数控机床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五金产品制造；仪器仪表修理；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；交通设施维修；广播电视设备专业修理；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工程技术

服务（规划管理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除外）；消防技术服务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建筑物清洁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电气安装服务；施工专业作业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；建筑劳务分包；建筑物拆除作业（爆破作业除外）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；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。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100% 的股权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20,146 万元，负债总额 12,595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62.52%。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3,079 万元，利润总额 1,072 万元，净利润 853 万元。（前述数据未经审计）

2. 公司 2024 年度对机电设备提供委托贷款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对机电设备提供委托贷款额度为 1,000 万元，截至本公告日对机电设备提供委托贷款 1,000 万元；机电设备未发生委托贷款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。

（三）商泰公司

1. 基本情况

商泰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9 日，注册资本为 12,024.9 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刘勇，注册地址为西安市经开区尚苑路 4955 号大普工业园 7 号楼 4 层 401 室，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；金属工具制造；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；刀具制造；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通用设备制造（不含特种设备制造）；模具制造；专用设备制造（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）；仪器仪表制造；绘图、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；电子测量仪器制造；金属制品修理；通用设备修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仪器仪表修理；对外承包工程；农副产品销售；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；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建筑材料销售；肥料销售；机械设备销售；五金产品批发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电气设备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金属制品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；国内贸易代理；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；劳动保护用品销售；模具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软件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；软木制品销售；日用杂品销售；金属工具销售；刀具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机械设备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

计量技术服务；标准化服务；工业设计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能量回收系统研发；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；机械设备研发；业务培训（不含教育培训、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）。

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；民用航空器零部件设计和生产；民用航空器维修；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。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，资产总额 30,169 万元，负债总额 19,910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65.99%。2024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,372 万元，利润总额 357 万元，净利润 239 万元。（前述数据未经审计）

2. 公司 2024 年度对商泰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情况

2024 年度，公司对商泰公司提供委托贷款额度为 5,000 万元，截至本公告日对商泰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5,000 万元；商泰公司未发生委托贷款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。

三、委托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与莱特公司、机电设备、商泰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协议，协议主要内容为：公司 2025 年度拟向莱特公司、机电设备、商泰公司分别提供不超过 13,000 万元、1,000 万元、5,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，期限 1 年，委托贷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基准利率，资金用途主要为子公司日常经营周转。违约责任：若子公司不能按时偿还债务，子公司承诺以自有资产向公司偿还，将委托贷款损失降至最低。子公司违反公司制度出现重大决策失误、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的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，子公司须承担赔偿责任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委托贷款协议尚未签署。

四、委托贷款风险防控措施

公司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将采取有效的担保措施，以其有效资产（实际价值大于委托贷款金额）进行抵押或者质押，或由第三方对借款单位提供担保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经董事会成员对本次贷款方的资产质量、经营情况、行业前景、偿债能力、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，董事会认为：在保证生产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情况下，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融资成本，同时可以支持子公司发展，保证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。公司上述

委托贷款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；本次委托贷款风险可控，利率公允，委托贷款对象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。

六、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及逾期金额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实际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 6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.15%；公司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委托贷款；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委托贷款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12 月 28 日